

一对好看的老人

方雪梅

怎样的老人算好看呢？

曾经看过很多大家的相片，女作家如萧红的凄苦、张爱玲的冷傲、林徽因的清丽，男性如鲁迅的不买账、胡适的相貌堂堂、沈从文的清秀忧郁等，各有各的性情与分量。“五四”那一两代人，单是模样摆在那里，就会令今天的很多“家”汗颜。

在群像之中，最好看的一对老人是冰心和吴文藻。

他们一位是蜚声文坛的才女，以俊秀轻灵的文字润泽着人们的心灵；一位是享誉学界的巨子，以毕生的执着、渊博的学识开创了中国特色社会学体系。他们的结合，缔造了中国文化史上一则不老的传奇。在近一个世纪的漫长岁月里，花好月圆也好，霜天雪地也好，他们携手走过，宠辱两忘，波澜不惊，是“回首向来萧瑟处，亦无风雨亦无晴”的淡然。

年青时的他们是好看的。1929年6月15日，吴文藻与冰心在燕京大学的临湖轩举行西式婚礼，主婚人是身着黑色长袍的校长司徒雷登。那一天，柔情荡漾的未名湖畔，新郎身着深色西装，戴同色系玳瑁圆眼镜，温文尔雅又不失英挺帅气。被花童和伴娘拥在中间的新娘，则是一袭白色的婚纱曳地，头戴花冠，手中玫瑰花束娇艳无比。到场嘉宾称赞他们“天生一对地设一双”。

半个多世纪过去了，在他眼里，她依然是那个“新思想与旧道德兼备”的风华女子；在她眼里，他也依然是当年那个俊杰儒雅的青年士子。1982年的某个春日，这对年逾八旬的老人，坐在自家客厅的一只沙发上。先生坐得端然，双手叠在膝上，似乎在说，人生至此，夫复何求？冰心则浅灰衫子外罩件深色背心，半挽衣袖，身体微侧。此刻，她是他平凡的妻，家常又知足。他们的表情像是约好了的，畅然，慈悲与舒坦，眼角眉梢，看得到静静流溢的“爱”。细看冰心，眼里又分明藏有一份妩媚，少女般的清光润泽。这样的妩媚，想来只有经年的爱情才滋养得出吧？他们浅浅地依偎着，带着“十分之五的真、十分之六的善、十分之七的美”，犹如“繁星”闪烁，“春水”悠悠。过往的繁华远去了，曾经的清凉消逝了，一切的一切，都化作晚景相伴中的微微一笑。

看过很多“文革”后的文人照片，长久的屈辱和他们的容貌长在了一起。劫

后余生的他们，容颜多半是坍塌、扭曲的，诠释着曾经的落魄与不堪。而冰心和吴文藻，岁月淘洗后沉淀下来的竟是星子般的光辉与春水般的清幽。

大约他们的好看，就在于这份星子与春水般的从容宁静了。即使着装，也是素雅干净得只剩好看。永远是布衣，灰色大衣，夹衣，或中山装，配蓝布裤子、方口布鞋。冰心素来不喜欢化妆，“描眉画眼的，干什么！”语气里透着几分不屑与嫌恶。印象中，她只在美国当学生演《西厢记》时化过一次，似乎是闻一多先生替她化的。臧克家先生回忆说，冰心即使在湖北下放劳动的时候也是干干净净，将袜子套在裤脚外面，很利索。一直奇怪，曾经让国民那么厌弃的颜色，唯有单调，但附着在他们身上，却简约又洒脱，是那种角落里的灰与蓝，安静妥帖，有种超然的稳定与温暖。私以为，灰或蓝，只适合高鼻深目的欧美女子，深灰或蓝黑大衣上，衬一张孤寂的精致白脸，裸露的小腿修长、优雅，如同《西西里的美丽传说》中的谜样女子玛莲娜。相对于欧美人的孤高，灰或蓝于他们，是质朴潮湿的东方诗意，有着“邀我至田家，把酒话桑麻”的乡间味道。

这样干净朴实的好模样真是配他们，配她的好文字，也配他的好学术，更配他们的命运与声名。很难想象，没有了这般干净与朴实，吴文藻如何陪伴冰心走过 56 年的风雨传奇？没有了这般干净与朴实，冰心又如何被称作“一个世纪的良心”？

今天，江阴夏港的一个寻常巷子里，有修葺过的吴文藻、冰心故居，粉墙，青瓦，红漆木格子窗，比起建于清光绪 27 年的吴家老宅，算是旧貌换了新颜。只是，修葺过的朱门也渐为岁月所侵蚀，而这斑驳，却是我期待中的凋零。不长的巷子，滤去了外面的嘈杂，只剩下一抹瘦瘦的斜阳，隔了木格子花窗，照进“有了爱就有了一切”的静静画堂。

这种安静与冷落，大约也是这对好看的老人所期许的吧！

其实我懂你

13 文秘 董文文

一直觉得两个人最好的默契就是：你不问，你懂我；我不问，我懂你。我是一个不太善于表达自己情感的人，所以，成长了二十一年，我始终没有对妈妈说过一句“我爱你”。

小时候的我过于强势，哥哥总是忍让着我，我却一度觉得妈妈总是偏爱哥哥。记得有一次，我和哥哥吵架，妈妈打了我，大晚上的我就哭着说：“我不要活了，你把我打死算了。”妈妈听得又好笑又生气，事后我也觉得甚是好笑。这件事确实是我不对，因为我把哥哥穿的针织马甲套在脚上了，可那时我就觉得我是家里最小的，做什么事都是对的，根本没有对错的概念，以至于说出了那样一句至今成为全家笑柄的气话。

二十一年来，我一共见到妈妈哭过两次。一次是我小学二年级时，爸爸和妈妈吵架，爸爸动手打了妈妈。具体细节我记得不太清楚了，但我依旧记得妈妈当时说的那句话：“要不是舍不得你们，就想和你爸离婚了。”当时太小，没有太大的触动，心里唯一的想法就是妈妈不离开就好，这个家在就好。懂事之后，再去回味这句话，明白其中饱含了妈妈多少的委屈与辛酸。夫妻没有不吵架的，可妈妈终究是爱着爸爸、爱着这个家的，所以即使当时爸爸打得重了些，她也不会选择离开。

另外一次，是我大一那年的暑期，我家鱼塘里的鱼大面积地死亡。这是我家的主要经济来源，这下房子的首付没了，一年的投资没了，一年的汗水全都白流了，整个家里的气氛十分的沉重。爸爸妈妈用了很多的鱼药，换了很多次鱼塘里的水，请教了很多人，可最后得知的消息是百分之八十五的鱼死亡。在这个消息没有完全确认之前，妈妈一直不肯放弃，就算仅存最后的一丝希望，她都会拼尽全力去做到最好。我知道，那天晚上，妈妈所有的坚强全部瓦解，她再也无法强忍内心的悲痛，一个人哭了很久很久……那个晚上，她很崩溃，是我从未见过的样子。其实我很想告诉她，事情已经发生了，再悲伤也没有任何的意义了，不如向前看吧。可太过软弱的我没有跨出那一步，留了她一个人在客厅里。我一直后悔，为什么当时不去安慰安慰她，也许没多大用处，可亲人的安慰至少能让她释怀很多吧。如果时光能够重新来过，我一定不会留她一个人独自悲伤。第二天，

妈妈却像一个没事人一样，照样和爸爸忙鱼塘的事，洗衣服做饭，忙里忙外，仿佛昨晚哭泣的那个人不是她。我的心底有一些柔软的地方被触动了，鼻子酸酸的，原来我的妈妈还是那么坚强。我明白妈妈的心里承受了很多，只是她从来不愿与人诉说她的难处。如今我长大了，成熟了，即使她不说，我不问，我也渐渐懂得了妈妈。

我很庆幸和感谢，我是她的女儿，她教会了我很多不能用知识代替的东西。这么多年，妈妈付出了全部的爱，即使没有言语的温暖，也一定会有行动的爱意，因为我们都明白，我们是相爱的。爱，有时不必多说，妈妈，其实我懂你！

[好书推荐]

《围城》：突围与自困



《围城》是钱钟书所著的唯一一部长篇小说，是中国现代文学史上一部风格独特的讽刺小说，被誉为“新儒林外史”。故事主要写抗战初期知识分子的群相，

夏志清先生认为《围城》是“中国近代文学中最有趣、最用心经营的小说，可能是最伟大的一部”。

《围城》的作者钱钟书，原名仰先，字默存，号槐聚，曾用笔名中书君，是中国现代著名作家、文学研究家，在文学、国故、比较文学、文化批评等领域都有很高的成就。《围城》的象征源自外国谚语：“结婚仿佛金漆的鸟笼，笼子外面的鸟想住进去，笼内的鸟想飞出来；所以结而离，离而结，没有了局。”又说像“被围困的城堡，城外的人想冲进去，城里的人想逃出来。”小说中的“围城”含义很广，包括人们对爱情、婚姻、金钱、名利等的不断追求和追求成功后随之而来的不满足和厌烦，有着极强的现实讽刺意义。

《围城》的讽刺艺术高超，独具一格，特别是作者运用了大量妙趣横生的比喻。例如赵辛楣与方鸿渐初次见面，赵“傲兀地把他从头到脚看一下，好像鸿渐是页一览而尽的大字幼稚园读本”，充分传达了赵辛楣对情敌方鸿渐的故作姿态的轻视。接下来“他的表情就仿佛鸿渐化为稀淡的空气，眼睛里没有这人。……鸿渐真要觉得自己子虚乌有，像五更鸡啼时的鬼影，或道家‘视之不见，转之不得’的真理了。”同时，钱钟书还善于透视人物言行举止的心理基础，挑开蒙在人与人之间的各种温文尔雅的面纱，探索人物的内心世界，意味深远。

方鸿渐是《围城》的主人公，作品着重写了他和几位女性的瓜葛，以及他从上海转至内地三闾大学任教的遭遇和人事矛盾。他既善良又迂执，既正直又软弱，既不谙世事又玩世不恭。方鸿渐虽然不学无术，但是也有那么点民族气节和正义精神。不幸的是，正是方鸿渐身上这一点知识分子残存的清高和正直，造成了他人生悲剧的内在根源。他处于抗战时期的国统区和成了孤岛的上海，在这个扼杀人类希望和生存理想的社会环境中，他不甘在老丈人的点金银行挂名，也不愿向官僚买办靠拢；他没有学术和能力，也没有权术和手段，更没有资本和才情，因此才会被妻子孙柔嘉看不起，落下一个人孤单收场的悲剧。方鸿渐是一个悲剧性的人物，他没有能力把握自己的人生，从一出场到全文结束，他都在受别人和命运的摆布，几乎没有一件事顺了自己的意愿。

除方鸿渐外，小说还塑造了一批性格各异、血肉丰满的人物：手腕活络而玩世的赵辛楣；道貌岸然、老奸巨滑的伪君子高松年；满口仁义道德、满腹男盗女娼的半旧遗老李梅亭；油头粉面、俗不可耐的陆子潇；工于心计、虚伪做作的新

派大家闺秀苏文纨；虚荣狭隘、专横好妒的孙柔嘉；纯真可爱、洁如明镜的唐晓芙等等，个个都独具特色，十分传神。从这些人物中，我们可以窥见 20 世纪 30 年代末中国社会的黑暗、畸形和上层知识分子在高压下猥琐的灵魂。小说所反映的深远的社会内容，给人无限启迪。

[阅读札记]

我们都无法遗忘爱

《致遗忘了我的你》读后感

江南文学社 董海红

我们原本可以选择遗忘，却偏偏会把一些人和事记得清清楚楚，把情绪分得明明白白。

《致遗忘了我的你》是一本小说集，由七个互相关联的故事组成，是张小娴写给读者的一封最长的情书，七段故事，七个念想。

小说以一副神秘的纸牌为线索，每一张纸牌上面都有一颗宝石，月圆之夜，这张牌可以使人愿望成真。然而，万一抽到的是一张黑色的冰寒水晶，下场可能是下地狱……

文章以七个小故事连串而成。抽到红榴石的女明星，她恢复了动人的声线，却失去了多年来爱她的男人；抽到天蓝石的落魄魔术师重新开始了魔术表演，然而当他回去找当初辜负了的青梅竹马的女孩时，女孩却已经失去了对他的记忆，开始了新的生活。而我最喜欢的是第三个故事。米兰和丁丁是最好的朋友，她们相依为命生活在简陋的出租屋里，米兰每天需要站在街边得到更多顾客才能给丁丁支付昂贵的药费，维持丁丁日益衰微的生命。然而丁丁还是离开了她。她们曾经有同样的梦想，天真地相信着公主王子般的童话。当米兰抽到了祖母绿的纸牌时，我以为她会许丁丁重生之愿。然而并没有。她要一个很有钱很爱他的男人，

结果如愿以偿地成为了阔太太。

但是，经过短暂甜蜜的生活后，她突然明白了：他对她温柔的微笑是因为纸牌，他的拥抱亲吻是因为纸牌，他的嘘寒问暖也是因为纸牌。眼前这个人是因为那句咒语才爱上她。她的衣服虽然华丽，却不再是自己喜欢的款式；她可以使用昂贵的化妆品，却不再有喜悦的感觉；她住在大别墅里不敢出去，不能应对社交场合的各种状况。因为她永远也洗刷不掉内心的羞耻和卑贱。原来，她要的，是遗忘往事的本领。

我眼中的米兰是可怜的女子，也许她远离了贫苦卑微的生活，无须努力地拼搏、勉强地生存；她轻易成为人上人、轻易得到婚姻、轻易锦衣玉食，然而她失去了始终信任她的人，失去了永远等待她回家的人，失去了生活本身的意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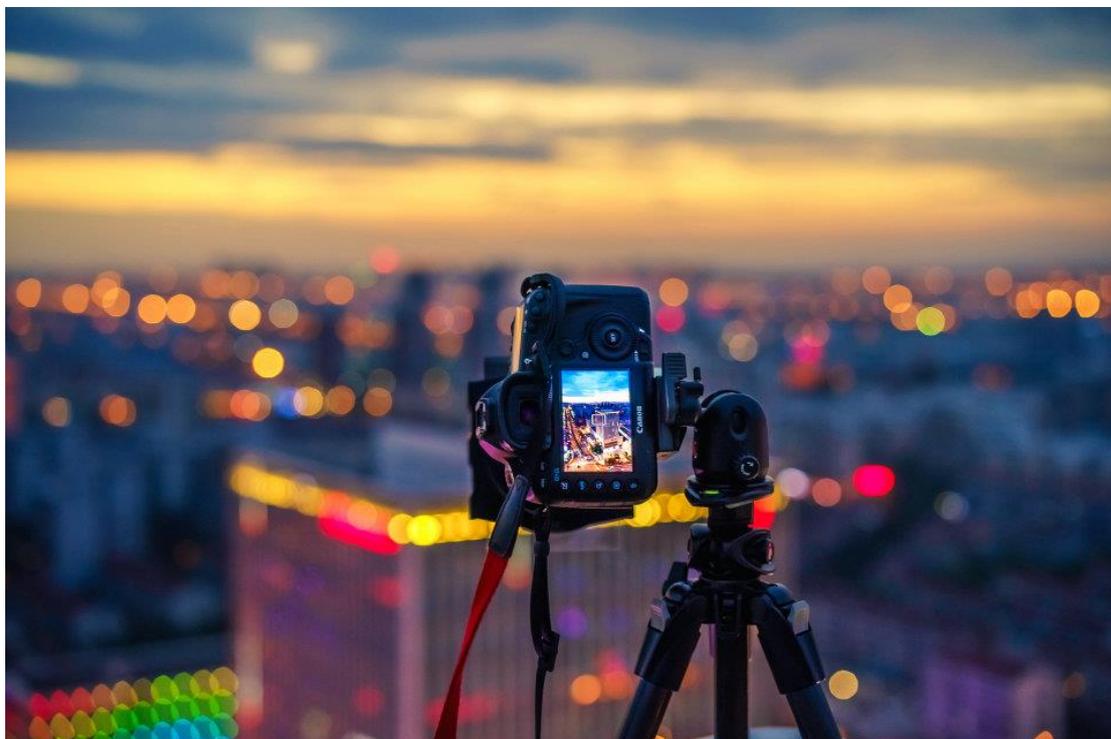
那么我们呢？

如果是我，我不会那么做。我始终觉得，这些物质享受只是我们提高生活质量的一种工具，而不是一个硬性标准。当初的米兰虽然夜夜站在寒风中，住简陋的出租屋，承受昂贵的医药费，用着低档次的粉底，但她至少还有对生活无限的热情、对未来无限的憧憬和对朋友无限的真情。而现在，她没有一个真心的朋友，没有拥有自己喜欢的衣服款式的权利，甚至连眼前的爱人都是虚假的。

从这本书中，张小娴告诉我们，生存的目的，就是爱。去努力地爱，自由地爱，轰轰烈烈或是平平淡淡都可以，但绝不要卑微的、强迫的甚至虚假的爱。我们总会做错很多事情，有时候连我们自己也不清楚到底想要的是什么呢。但我希望自己能够永远保持着最初的梦想和勇敢去爱的能力。

我还在惦念着剩下的十四张宝石魔牌，它们还会继续着怎样的故事？如果宝石魔牌只剩下两张，有二分之一的几率会下地狱时，还有人会为了实现自己的愿望而去冒这个风险吗？如果最后剩下的是黑色的冰寒水晶而又无法送出时，那个曾经借纸牌实现了自己愿望的人又会遭到什么样的悲惨下场呢？看来，靠纸牌和咒语得来的幸福，是永远都不会牢靠的。

晨 曦



《多彩世界》 作者：吴婧婧